

二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(如有)

(一)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北京市监狱管理局 (单位名称)的 北京市监狱管理局 2025 年警服购置政府采购项目(第 2 包、第 12 包)(二次)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北京市监狱管理局 2025 年警服购置政府采购项目 (标的名称),属于 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制造商为 福建省莆田远航服饰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285 人,营业收入为 8339.404096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8162.702895 万元¹,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无 (标的名称),属于 无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制造商为 无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无 人,营业收入为 无 万元,资产总额为 无 万元,属于 无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福建省莆田远航服饰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07 月 21 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